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德皓核字[2026]00000875号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ehao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5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 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8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德皓核字[2026]00000875 号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彩资源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优彩资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优彩资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优彩资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

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优彩资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优彩资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优彩资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优彩资源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赵焕琪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张晔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日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957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 60,00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 600.00 万张，期限为 6 年。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0,830,915.10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89,169,084.90 元。

截止 2022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可转债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大华验字[2022]00094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资金 471,384,430.67 元，其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75,899,269.86 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0,670,012.71 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以前年度金额	本期金额	累计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10,830,915.10		10,830,915.10
募集资金净额	589,169,084.90		589,169,084.90
减：置换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资金	146,250,230.36	40,719,432.46	186,969,662.82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249,234,930.45	35,179,837.40	284,414,767.85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存款形式的产品	912,000,000.00	40,000,000.00	952,000,000.00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存款形式的产品到期赎回	720,000,000.00	110,950,000.00	830,950,000.00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存款形式的产品到期转回的利息收入	7,901,748.09	2,486,031.67	10,387,779.76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到期转回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收益	3,230,273.97		3,230,273.97
加：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310,617.95	6,686.80	317,304.75
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126,564.10	-2,456,551.39	10,670,012.71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及上述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为保障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5,00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江苏恒泽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泽科技”）进行增资并提供借款 20,000.00 万元以实施募投项目。

2023 年 2 月 3 日，本公司、恒泽科技、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70150122000365386	450,000,000.00	141,109.27	活期方式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	8110501014102101108	141,698,113.21	112,716.38	活期方式
江苏恒泽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70150122000365651	410,000,000.00	8,334,497.02	活期方式
江苏恒泽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70150122000362495	40,000,000.00	2,081,690.04	活期方式
	合计			10,670,012.71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本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589.9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40.07 万元置换前期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完成置换，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大华核字[2023]000695 号《关于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时任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恒泽科技针对募投项目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应付工程款、设备采购款等款项并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时任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意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8,696.97 万元。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议案内容主要包括：为确保控制投资风险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4.5 亿元（含）进行现金管理，在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的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告编号：2023-006）。

2023 年 11 月 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议案内容主要包括：为确保控制投资风险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限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的投资产品；公司及子公司恒泽科技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35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的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告编号：2023-069）。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议案内容主要包括：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恒泽科技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35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告编号：2024-017）。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议案内容主要包括：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恒泽科技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在 3 亿元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告编号：2025-014）。

2025 年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	赎回金额	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4-11-6	152,000,000.00	70,950,000.00	339,365.00	81,050,000.00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3-2-7	40,000,000.00	40,000,000.00	2,146,666.67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5-8-1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232,000,000.00	110,950,000.00	2,486,031.67	121,050,000.00

(四) 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尚未完成，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 年度，除上述已披露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日



附表 1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

编制单位：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89.9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47,138.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8 万吨功能性复合型特种纤维技改项目	否	41,373.96	41,000.00	7,583.28	33,214.37	81.01	2025 年 1 月	-162.25	否	否
废旧纺织品综合利用 8 万吨/年(二期)项目	否	4,148.94	4,000.00	6.65	6.65	0.17	2026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15,000.00	13,916.91	-	13,917.42	100.00	-	-	-	-
合计		60,522.90	58,916.91	7,589.93	47,138.44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年产 8 万吨功能性复合型特种纤维技改项目”及“废旧纺织品综合利用 8 万吨/年(二期)项目”主要系受工程实施进度、公司投资节奏控制等多方面因素影响,项目整体进展较预期有所延后。“年产 8 万吨功能性复合型特种纤维技改项目”延期调整情况已经公司 2024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废旧纺织品综合利用 8 万吨/年(二期)项目”延期调整情况已经公司 2025 年 1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年产 8 万吨功能性复合特种纤维技改项目”于 2025 年 1 月结项，该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项目处于投产初期，固定成本较高，规模效益未得以体现。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828529982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1-1)



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焕琪、李文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28年11月0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45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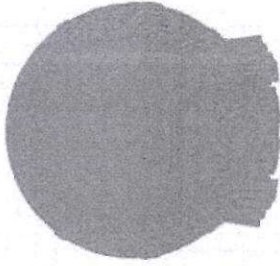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0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2026年01月22日

此证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赵焕琪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西翠路首汇广场10号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2]019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8月4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姓名 赵焕琪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02-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0105720206141
 Identity card No.



2022年年检合格
 赵焕琪
 2025年检验合格
 Valid to
 赵焕琪(320200010019)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3年01月年检通过

证书编号: 32020001001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年10月13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赵焕琪 320200010019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 2024年检验通过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赵焕琪(320200010019)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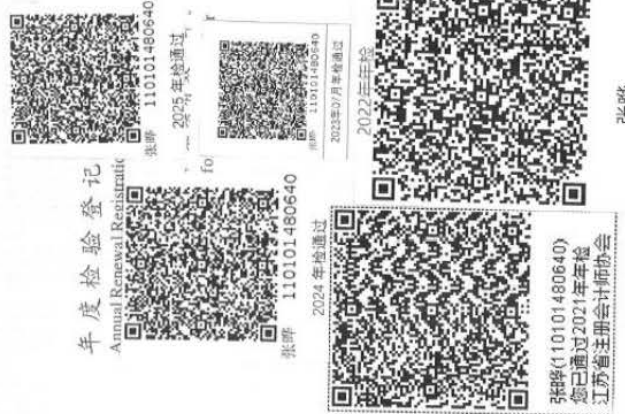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张睿

	姓名	张睿
	Full name	张睿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4-03-24
	Date of birth	1994-03-24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028219940324620X	
Identity card No.	32028219940324620X	



证书编号: 110101480640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640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Jiangsu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01月20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01-20

张睿(110101480640)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